# 运输合同简单版本(二十三篇)

来源：网络 作者：花开彼岸 更新时间：2024-08-10

*随着法律观念的日渐普及，我们用到合同的地方越来越多，正常情况下，签订合同必须经过规定的方式。合同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合同。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合同模板，希望大家能够喜欢!运输合同简单版本篇一法?人?代?表：联?系?电?话...*

随着法律观念的日渐普及，我们用到合同的地方越来越多，正常情况下，签订合同必须经过规定的方式。合同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合同。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合同模板，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运输合同简单版本篇一**

法?人?代?表：

联?系?电?话：?手机号码：

地?址：

托运方?（甲方）：

法?人?代?表：

联?系?电?话：?手机号码：

地?址：

经双方友好协商，就货物托运与承运事宜达成如下协议，特订立本合同：

一、甲方将本公司往返杭州的经营商品委托由乙方负责运输。（即指：杭州―地区）。

二、乙方有责任按双方约定时间和地点收货，并在甲方所托运的货物速递单签字确认，甲方必须在乙方的速递单上写清物品详细名称以及数量，乙方按甲方提供的详细地址、电话、收货人、完整外包装，及时送达指定地点。

三、就发往以上地区各网点的货物，原则上为每件人民币：?元，大件除外，如有特大数量货物，价格可商量调整，原则上在接到货物的次日送达，但次日也不能超过下午18：00点（特殊情况除外），办理货物交接手续（即收货人签字或盖章）。

四、乙方在运输过程中如发生破坏、丢失（除发生战争、地震、水灾、特大台风不可抗拒等因素不负责任外），赔偿如下：

1、未保价物品破坏损失按托运协定赔偿。

2、保价货物按照货物保价额赔偿，保价额不得超过货物实际价值。

六、甲方承诺在乙方无过错和达到甲方要求的情况下，不得擅自单方面终止合同，也不得将货物转交其他货运公司，在运价有竞争的情况下，应事先同乙方商量，在同等的条件下，乙方有优先发货权。

七、对托运人包装不善，收货人地址不详、电话号码错误或未声明特殊物品，承运人不承担递送延误，破坏的赔偿责任。

八、交接货物时，因承运人不可能对所托运的物品全部开箱清点验货，故以外包装完好无损为交货标准，收货人在签收时没有提出异议，即认为货运合同履行完毕。

九、索赔必须在托运日三十天内以书面形式向承运人提出并附相关证明材料，物品价值证明、经双方协商解决。原则上以接到书面通知形式一个星期工作日解决完毕。如发生争议在无法通过协商调解的情况下，任何一方均可向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本合同有效期?年?月?日至?年?月?日。到期若双方都没有提出解除合同，则自动延长合同。

十一、结款方式?。

十三、如有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条款的，需承担相应的责任。

十四、本合同最终解释权为甲乙双方。

十五、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合同自双方签章次日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运输合同简单版本篇二**

甲方(托运方)：

乙方(承运方)：

甲方委托乙方以汽车运输方式承运甲方托运货物，按照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原则，依法签定本合同。

第一条：承运货物及起止地点及到达地：

1.1、货物及起运地点：高粱从盆尧、欧营、东张营、高楼、李楼营及孟寨。

1.2、到达地点：甲方所在周营乡基地内。

第二条：甲方责任

2.1、所托运货物不属于国家违禁品。

2.2、负责制定运输流程及计划。

2.3、负责对乙方有关责任人和操作人员进行必要的运作要求培训。

第三条：乙方责任

3.1、乙方所有车辆必须符合如下要求：不符合以下要求的，甲方有权拒绝相关人员或车辆承运，因此而产生的误时误工，乙方必须承担违约的责任。

(1) 所有车辆和驾驶员必须证照齐全，必须具备合法营运资格，必须有齐备的国家政府部门核发的有效证件及牌照。

(2) 所有车辆必须有保险部门核发的有效保险单据，同时提供相应资料的复印件。

3.2、乙方接到甲方运输指令后，按要求合理准备车辆及确保车辆在指定的时间到达甲方指定起运地点。严格按甲方的要求计划当天运输完成。否则所造成的责任由乙方负责及甲方客户给予甲方的任何处罚结果。

3.3乙方需向甲方交纳运输风险金人民币五仟元整(5000元)，甲方可以从乙方运费中扣除，乙方必须设立车辆调度机构，安排专职调度人员进行调度，协助甲方进行货物的运输工作。

3.4、乙方承运甲方的货物价格含保险、税费、装卸车费，如出现货物短少、被盗、被抢、雨淋、破损、交通意外、交通违章等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其中未付的运输费用可用于抵扣赔偿金。

3.5乙方确保组织运输车辆在20辆以上。

第四条：费用及其结算方式

4.1、经甲乙双方商议确定,甲方委托乙方负责承运的货物所发生的运费及其它相关费用统一按双方协议的价格结算。运输价格为：按照货物起运地点中盆尧区域按30元/吨标准执行;其它区域按25元/吨标准执行。

4.2、乙方必须凭“甲方指定收货人”已签收的回单同甲方结算。

4.3、甲方在确认相应期间内委托给乙方的全部运输任务均已完成后，根据运费结算标准，按照四十五天结算给乙方或以汇款方式将运费划入乙方指定账户。

第五条：文本及时效

5.1、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2、本合同有效期为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第六条：变更与终止

6.1、合同如有变更或者补充，经协商一致后以补充协议形式确定，补充协议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6.2、合同有效期内，双方不得无故终止合同。

第七条：纠纷及其仲裁

7.1、若合同在履行中发生纠纷，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无效的，可向法院申请诉讼解决。

甲方： 乙方：

代表人： 代表人：

日期： 日期：

**运输合同简单版本篇三**

委托人：(以下简称甲方)

电话：

受托人：(以下简称乙方)

电话：

甲、乙双方平等协商，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就乙方为甲方在提供公路运输工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货物

名称：

第二条运输

1、运输车辆

1.1乙方应证件齐全、有效、性能良好的且适于运输本合同规定货物的交通工具为甲方运输本合同规定的货物。

1.2乙方车辆必须保证证件齐全、符合货物道路运输许可的所有规定。驾驶员必须有国家核准的有效上岗证件。

1.3乙方对货物的运输应建立严格执行安全、防护、检查、交按制度。

第三条安全责任

1、如因乙方原因造成运输货物变质、污染而被收货人拒收时，乙方应无偿将拒收货物运至甲方指定地点，不得要求甲方就该笔货物支付任何运费，且要承担甲方的实际损失。

2、运输过程中包括但不限于因交通事故、车辆自身安全事故原因造成甲方货物有减损、变质、污染、灭失等损失的，乙方应负责损失。

第四条运费及其结算方式

1、运费元/吨(含税)，额外发生的所有费用甲方均不认可。

2、结算方式：

甲方支付乙方的运费按批次结算，每批次运输完成后乙方向甲方开具可抵扣的运输发票，甲方应在收到发票后天内转账支付。

第五条其他

1、本公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持壹份，每份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原件与传真件具有同等效力。

2、本合同有效期为壹年，经甲、乙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生效。

3、本合同部分条款的无效，不影响合同其他条款的效力。

甲方(盖章)：乙方(盖章)：\_\_有限公司

代表(签字)：代表(签字)：

**运输合同简单版本篇四**

甲方:

乙方:

甲方因延茅公路丹徒段b标二灰碎石基层施工需要，经与乙方协商同意，决定将二灰碎石运输任务交由乙方供应，为明确双方职责，特立协议于下，以利双方共同执行。

一、p二灰碎石运输总量约10000t,运本文由输路线东至前障村k11+800，西至前隍砖瓦厂k14+000，二灰碎石运输综合价20.0元/车。

二、p乙方在二灰碎石施工期间，必须切实抓好交通安全，做到万无一失，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均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与甲方无涉。

三、p工期从\_\_\_\_\_\_\_\_\_年11月1日开始，\_\_\_\_\_\_\_\_\_年11月15日前结束。

四、付款方式：凭二灰碎石运输凭证结帐，工程结束后帐款结清。

本协议一式叁份。甲方两份，乙方一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工程结束，结清帐务后，自行作废。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运输合同简单版本篇五**

托运人：合同编号：承运人：

依据国家有关法律及相关规定，本着诚实信用，互惠互利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特订立本合同，以求共同遵守。

第一条货物名称、规格、数量、价款

第二条包装要求：托运人必须按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包装；没有统一规定包装标准的，应根据保证货物运输安全的原则进行包装，否则承运人有权拒绝承运。

第三条货物起运地点：

货物到达地点：

第四条货物承运日期：

货物运到日期：

第五条运输质量及安全要求：

第六条货物装卸责任和方法：

第七条收货人领取货物及验收办法：

第八条运输费用、结算方法：

第九条各方的权利义务

一、托运人的权利义务

1、托运人的权利：有权要求承运人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把货物运输到目的地。货物托运后，托运人需要变更到货地点或收货人，或者取消托运时，有权向承运人提出变更合同的内容或解除合同的要求。但必须在货物未运到目的地之前通知承运人，并应按有关规定付给承运人所需费用。

2、托运人的义务：按约定向承运人交付运杂费。否则，承运人有权停止运输，并要求对方支付违约金。托运人托运的货物，应按照规定的标准进行包装，遵守有关危险品运输的规定，按照合同中规定的时间和数量交付托运货物。

二、承运人的权利义务

1、承运人的权利：向托运人、收货方收取运杂费用。如果收货方不交或不按时交纳规定的各种运杂费用，承运方对其货物有扣押权。查不到收货人或收货人拒绝提取货物，承运人应及时与托运人联系，在规定期限内免责保管并有权收取保管费用，对于超过规定期限仍无法交付的货物，承运人有权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三、收货人的权利义务

1、收货人的权利：在货物运到指定地点后有以凭证领取货物的权利。必要时，收货人有权向到站或中途货物所在站提出变更到站或变更收货人的要求，签订变更协议。

2、收货人的义务：在接到提货通知后，按时提取货物，交清应付费用，超过规定提货时，应向承运人交付保管费。

第十条违约责任

一、托运人责任

1、未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提供托运的货物，托运人应按其价值的%偿付给承运人违约金。

2、由于在普通货物中夹带、匿报危险货物，错报笨重货物重量等而招致调具断裂、货物摔损、调机倾翻、爆炸、腐蚀等事故，托运人应承担赔偿责任。

3、由于货物包装缺陷产生破损，致使其它货物或运输工具机械设备被污染腐蚀、损坏，造成人身伤亡的，托运人应承担赔偿责任。

4、在托运人专用线或在港、站公用线、专用铁道运载的货物，在到站卸货时，发现货物损坏、缺少，在\_\_\_\_\_施封完好或无异状的情况下，托运人应赔偿收货人的损失（汽车运输不适用此条）。

5、罐车发运货物，因未随车附带规格质量证明或化验报告，造成收货人无法卸货时，托运人应偿付承运人卸车费，保存费及违约金。

二、承运人责任

1、不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配车（船）发运的，承运人应偿付托运人违约金元。

2、承运人如将货物错运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应无偿运至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如果货物逾期到达，承运人应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3、运输过程中货物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承运人应按货物的实际损失（包括装费、运杂费）赔偿托运人。

4、联运的货物发生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应由承运人承担赔偿责任的，由终点阶段的承运人向负有责任的其他承运人追偿。

5、在符合法律和合同规定条件下运输，由于下列原因造成货物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承运人不承担违约责任：

（1）不可抗力；

（2）货物本身的自然属性；

（3）货物的合理损耗；

（4）托运人或收货人本身的过错。

第十一条合同争议解决方式：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以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_\_\_\_\_委员会\_\_\_\_\_；

（二）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二条其他约定事项：。

第十三条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时生效。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合同副本一式份；送等单位各留一份。

托运人（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承运人（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签约时间：\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签订地点：

**运输合同简单版本篇六**

甲方：\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

为了规范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行为，明确站、车双方责任，根据国家有关法规，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1.起讫站点：班车自\_\_\_\_站至\_\_\_\_站，途经\_\_\_\_\_\_\_\_\_\_\_\_\_\_\_\_，全程\_\_\_\_公里。

2.车型票价：乙方提供\_\_\_\_\_型\_\_\_\_\_级客车\_\_\_\_\_辆\_\_\_\_\_座，车牌号为\_\_\_\_\_\_\_\_\_\_\_\_\_\_\_\_\_\_\_，全程票价为\_\_元(根据客运市场情况可临时调整票价)。

3.发车时间：班车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从本站开行，编排车次为\_\_\_次，发车时间为\_\_\_\_\_时\_\_\_分，每日\_\_\_\_\_班(甲方有权根据运输市场需要增加班次或调整发车时间)。

二、双方责任

1.甲方为乙方提供必要的经营条件，积极组织客源，

合理配载，并负责站内开班宣传和各项服务与管理。车站实行统一排班，统一运价，统一售票。

2.甲方对乙方参运车辆提供售票、候车、上客、停放、

清洗等服务，维护乙方的合法经营权益，并按照国家规定提供有偿服务。

3.乙方进站车辆需有完备的营运和保险手续，向甲方

车站缴纳经营保证金\_\_\_\_元(保证金不计息)。营运期间，乙方需保证车容整洁，车箱卫生，保证车辆完好，按规定执行车辆日安检制度，并按甲方指定区域候班上客。

4.乙方车辆凭进站证进站，须悬挂有效线路牌。营运车主应严格遵守甲方的支行、稽查和安全管理规定，积极配合甲方维护站场经营秩序，维护甲方及自身的经营信誉和旅客利益。不得在站内、处揽客、揽货、设点或委托他人售票，更不得中途甩客、卖客。

5.乙方车辆必须服从甲方的调度指挥，保证正班、正点运行不得延误发班、失班、停班。因不可抗拒因素，需提前2小时通知站方，事后补办手续。春运有国家假日期间不受理报停班。

6.高速直达班车应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运行，不得随意途中停车揽客，如因车主行为造成的违规及旅客投拆，按相关规定处罚。

7.在特定条件下(如抢险救灾、春节等重点运输)，乙方必须无条件服从调度安排。

8.乙方如发生交通事故，甲方应积极配合处理，费用由乙方承担。

9.发生商务事故，在站内由甲方处理，在途中由乙方处理，费用由责任方承担。

10.乙方车辆的包车、加班运输，按甲方运调部门的安排运行。

11.甲方应加强对危险、有害物品的查堵，乙方司乘人员应全力配合。

三、财务结算

1.营运结算由乙方凭甲方车站开具的“客运结算清单”每月\_\_\_\_\_日在甲方财务结算一次。

2.甲方按规定收取的费用如下：

a.站务费每人次\_\_\_\_\_元收取。

b.客运代理费、车辆清洁费按营收额的\_\_\_\_\_%收取(结算票价表附后)。

3.税金按\_\_%收取。

4.行包代理费为扣除运杂费后运费的\_\_%收取。

5.车辆停车费为每台每月\_\_\_元，共计\_\_\_元。

6.车辆日安检费为每次\_\_\_元，包月\_\_\_元。

7.国家节假日期间的票价上浮比例，按物价部门的规

定和甲、乙双方的实际情况执行，上浮部分按\_\_%结算。春运期间结算另行规定。

四、违约责任

1.甲方须按照国家站场管理规定提供相关的服务，如未按规定服务，造成乙方损失的，由甲方赔偿其直接经营损失。

2.甲方须按时与乙方进行财务结算，除节、假日或特殊情况外，甲方不得延期结算。

3.乙方车辆停班未在该班发车时间2小时前报告并经甲方批准的，按脱班处理。

4.乙方因经营行为不良，被有关部门查处或被新闻媒体曝光等，对甲方造成信誉损害的，每次向甲方支付违约金1000元。

5.对延误发班、失班、停班，不按规定报停班或私自在站内、外揽客、拉客、私带旅客和货物出站及中途甩客、卖客等违规行为，依据《汽车客运收费规则》和甲方企业相关管理规定处罚。

6.各项违约金及罚款均在营收结算中扣除。

五、其它

1.双方的权利、义务以国家法规和本协议为准。

2.本协议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协议期满，双方如无异议，则自行延期。

3.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经协商可制定附加条款。协议双方发生纠纷可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约定向甲方住地人民法院起诉。

4.本协议一式两份，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地址：\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

签约日期：\_\_\_\_\_\_\_

补充安全管理规定

为确保安全生产，树立运输企业安全管理制度的严肃性、性。保证制度和办法规定顺利执行，特制定安全管理规定：

一、严守操作规程，维护企业的安全管理规章制度，服从管理和检查，确保安全生产。

二、车辆必须经过车辆管理机关检测合格，各种手续齐全有效，按规定进保的车辆、承包车，驾驶员方可报班。

三、配合本公司安检人员，对车辆必须进出站的检查，凭安检合格证报班及签发行车路单。

四、客运车辆车厢内不得堆放、携带危害旅客人身安全和健康的物品，车顶行李架装载货物必须符合有关规定。

五、长途客运车辆每日行程在\_\_\_\_\_公里以上的，必须选配两名一级大客驾驶员，交换驾驶，且连续工作时间不得超过3小时。

六、客运车辆必须配备三角木、砂袋、防滑链条、灭火器。认真做好“三品”查堵工作，杜绝“三品”上车。

七、结合本单位的生产性质，除在车站用广播宣讲旅客乘车须知外，承包者及驾驶员更要宣传：乘车过程中，请你们珍惜生命，不要将头、手伸出窗外。

八、严禁超载行驶，凭票乘车，如承包者及驾驶员要求多载，站务员有权拒绝开票，调度拒绝签发路单和各种行车手续。

营运车辆补充协议

为加强站场管理，维护营运秩序，确保站场安全，特规定如下：

一、凡进站营运车辆一律不准在车站内外喊客、拉客，出站后车辆沿途\_\_\_\_\_公里之内不准揽客，违者，每次处违约金\_\_\_\_\_元。

二、车辆必须按时发班，不准拖延时间，不准提、扯其它班车的车票，违者，每次处违约金\_\_\_\_\_元;提、扯其它班车的车票的，不开结算单，不予结账。

三、班车进站按指定区域下客，指定区域待班，提前\_\_\_\_\_分钟入库，车头朝前，不得乱停乱放，不得争抢车库，违者每次处违约金\_\_\_\_\_-\_\_\_\_\_元。

四、发车前必须关好车门和仓门，站务员按操作程序指挥发车时，车辆驾驶员必须密切配合，服从指挥，驾驶车辆慢慢驶出车库，违者，每次处违约金\_\_\_\_\_-\_\_\_\_\_。

五、车库前严禁人员围坐闲谈、所饭等，违者，每次处违约金\_\_\_\_\_-\_\_\_\_\_元。

六、所有营运车辆必须服从车站现场管理人员的指挥，遵守站场规定，严禁堵车、堵库、堵门，违者，每次处违约金\_\_\_\_\_-\_\_\_\_\_元。堵车、堵库、堵门情节严重者，加倍处罚。

七、营运车辆不准随意倾扫垃圾，违者，每次处违约金\_\_\_\_\_-\_\_\_\_\_元。

八、营运车辆不经调度允许，禁止私自加班、强行加班、跑黑班，违者，每次处违约金\_\_\_\_\_元。

以上规定，望各车主自觉遵守。

**运输合同简单版本篇七**

gf－91－0404

月度水路货物托运计划表

年月

┌─────────────────────┐

│本表经承运人签盖运输合同专用章后，具有│

│月度运输合同效力，有关承运人与托运人，收货│

│人之间的权利、义务关系和责任界限，按《水路│

│货物运输规则》及运杂费用的有关规定办理。│

└─────────────────────┘

起运地：提出日期：年月日编号：

┌────┬───┬───────┬─┬─────┬─────┬───┐

││到达港│换装港（地）│收│托运量│核定量││

│货名│├───┬───┤货├──┬──┼──┬──┤备注│

││（地）│第一│第二│人│重量│体积│重量│体积││

├────┼───┼───┼───┼─┼──┼──┼──┼──┼───┤

│││││││││││

├────┼───┼───┼───┼─┼──┼──┼──┼──┼───┤

│││││││││││

├────┼───┼───┼───┼─┼──┼──┼──┼──┼───┤

│││││││││││

├────┼───┼───┼───┼─┼──┼──┼──┼──┼───┤

│││││││││││

├────┼───┼───┼───┼─┼──┼──┼──┼──┼───┤

│││││││││││

├────┼───┼───┼───┼─┼──┼──┼──┼──┼───┤

│││││││││││

├────┼───┼───┼───┼─┼──┼──┼──┼──┼───┤

│││││││││││

├────┼───┼───┼───┼─┼──┼──┼──┼──┼───┤

│特约事项││││││││││

└────┴───┴───┴───┴─┴──┴──┴──┴──┴───┘

提计划单位：托运人（签章）承运人（签章）

地址：电话：

说明：1、补充计划使用此表，加盖红色“计划外”字样。

2、规格：长14厘米，宽23厘米。

gf－91－0404（续）

水路货物运单

┌──────────────────────┐

│本运单经承托双方签订后，具有合同效力，承│

│运人与托运人、收货人之间的权利、义务关系和责│

│任界限均按《水路货物运输规则》及运杂费用的有│

│关规定办理。│

└──────────────────────┘

货物于月日

集中于交接清单号码＿＿＿＿＿运单号码＿＿＿＿＿

┌─────┬───┬─────┬───┬─────┬────┬───┐

│船名航次│起运港││到达港││到达日期│收货人│

├─┬───┴┬──┴──┬─┬┴───┼─────┤││

│托│全称││收│全称││││

│├────┼─────┤├────┼─────┤││

│运│地址电话││货│地址电话││││

│├────┼─────┤├────┼─────┤(承运人││

│人│银行帐号││人│银行帐号││章)│(章)│

├─┼─┬─┬┴┬─┬──┴─┴┬───┴┬─┬─┬┴┬───┴───┤

│发│││││托运人确定│计费重量││││应收费用│

│货│货│件│包│价├─┬───┼──┬─┤等│费│金├───┬─┬─┤

│符│名│数│装│值│重│体积│重量│体│级│率│额│项目│费│金│

│号│││││量│(长,宽│(吨)│积│││││率│额│

│││││││高)│││││├───┼─┼─┤

││││││吨│m││m3││││运费│││

├─┼─┼─┴─┴─┴─┴───┴──┴─┴─┴─┴─┼───┼─┼─┤

││││装船费│││

├─┼─┼──────────────────────┼───┼─┼─┤

│││││││

├─┼─┼──────────────────────┼───┼─┼─┤

│││││││

├─┼─┼──────────────────────┼───┼─┼─┤

│││││││

├─┼─┼──────────────────────┼───┼─┼─┤

│││││││

├─┴─┼──────────────────────┼───┼─┼─┤

│合计│││││

├───┴────────────┬─────────┼───┼─┼─┤

│运到期限（或约定）│托运人│总计│││

├─┬──────────────┤公章）月日├───┼─┴─┤

│特│├─────────┤核算员││

│约││承运日期├───┼───┤

│事│││复核员││

│项││起运港承运人章│││

└─┴──────────────┴─────────┴───┴───┘

gf－91－0405

月度水路货物托运计划表

年月

┌─────────────────────┐

│本表经承运人签盖运输合同专用章后，具有│

│月度运输合同效力，有关承运人与托运人，收货│

│人之间的权利、义务关系和责任界限，按《水路│

│货物运输规则》及运杂费用的有关规定办理。│

└─────────────────────┘

起运地：提出日期：年月日编号：

┌────┬───┬───────┬─┬─────┬─────┬───┐

││到达港│换装港（地）│收│托运量│核定量││

│货名│├───┬───┤货├──┬──┼──┬──┤备注│

││（地）│第一│第二│人│重量│体积│重量│体积││

├────┼───┼───┼───┼─┼──┼──┼──┼──┼───┤

│││││││││││

├────┼───┼───┼───┼─┼──┼──┼──┼──┼───┤

│││││││││││

├────┼───┼───┼───┼─┼──┼──┼──┼──┼───┤

│││││││││││

├────┼───┼───┼───┼─┼──┼──┼──┼──┼───┤

│││││││││││

├────┼───┼───┼───┼─┼──┼──┼──┼──┼───┤

│││││││││││

├────┼───┼───┼───┼─┼──┼──┼──┼──┼───┤

│││││││││││

├────┼───┼───┼───┼─┼──┼──┼──┼──┼───┤

│特约事项││││││││││

└────┴───┴───┴───┴─┴──┴──┴──┴──┴───┘

提计划单位：托运人（签章）承运人（签章）

地址：电话：

说明：1、补充计划使用此表，加盖红色“计划外”字样。

2、规格：长14厘米，宽23厘米。

gf－91－0405（续）

水水货物联运运单

┌─────────────────┐

│本表经承运人签盖运输合同专用章│

│后，具有月度运输合同效力，有关承运│

│人与托运人，收货人之间的权利、义务│

│关系和责任界限，按《水路货物运输规│

│则》及运杂费用的有关规定办理。│

└─────────────────┘

货物于月日

集中于：交接清单号码运单号码

┌──────┬───┬──┬──┬───┬───┬───┬─────┐

│船名││航次││起运港││到达港││

├──────┼───┼──┼──┼───┴─┬─┼───┴┬────┤

│第一接转船名││航次││第一换装港││到达日期│收货人│

├──────┼───┼──┼──┼─────┼─┤（承运人│（签章）│

│第二接转船名││航次││第二换装港││章）││

├─┬─┬─┬┴┬─┬┴──┴─┬┴───┬─┼─┼─┬──┴────┤

│发│││││托运人确定│计费重量││││应收费用│

│货│货│件│包│价├─┬───┼──┬─┤等│费│金├─┬─┬─┬─┤

│符│名│数│装│值│重│体积│重量│体│级│率│额│项│第│第│第│

│号│││││量│(长,宽│(吨)│积││││目│一│二│三│

│││││││高)│││││││段│段│段│

││││││吨│m││m3│││├─┼─┼─┼─┤

├─┼─┼─┴─┴─┴─┴───┴──┴─┴─┴─┴─┤运││││

││││费││││

├─┼─┼──────────────────────┼─┼─┼─┼─┤

││││装││││

├─┼─┼──────────────────────┤船││││

││││费││││

├─┼─┼──────────────────────┼─┼─┼─┼─┤

││││││││

├─┼─┼──────────────────────┼─┼─┼─┼─┤

││││││││

├─┴─┼──────────────────────┼─┼─┼─┼─┤

│合计││││││

├───┴────────────┬─────────┼─┼─┼─┼─┤

│运到期限（或约定）│托运人│总││││

├─┬──────────────┤公章）月日│计││││

│特│├─────────┼─┴─┼─┴─┤

│约││承运日期│核算员││

│事││├───┼───┤

│项││起运港承运人章│复核员││

└─┴──────────────┴─────────┴───┴───┘

gf－91－0406

水路货物运单

┌──────────────────────┐

│本运单经承托双方签订后，具有合同效力，承│

│运人与托运人、收货人之间的权利、义务关系和责│

│任界限均按《水路货物运输规则》及运杂费用的有│

│关规定办理。│

└──────────────────────┘

货物于月日

集中于交接清单号码＿＿＿＿＿运单号码＿＿＿＿＿

┌─────┬───┬─────┬───┬─────┬────┬───┐

│船名航次│起运港││到达港││到达日期│收货人│

├─┬───┴┬──┴──┬─┬┴───┼─────┤││

│托│全称││收│全称││││

│├────┼─────┤├────┼─────┤││

│运│地址电话││货│地址电话││││

│├────┼─────┤├────┼─────┤(承运人││

│人│银行帐号││人│银行帐号││章)│(章)│

├─┼─┬─┬┴┬─┬──┴─┴┬───┴┬─┬─┬┴┬───┴───┤

│发│││││托运人确定│计费重量││││应收费用│

│货│货│件│包│价├─┬───┼──┬─┤等│费│金├───┬─┬─┤

│符│名│数│装│值│重│体积│重量│体│级│率│额│项目│费│金│

│号│││││量│(长,宽│(吨)│积│││││率│额│

│││││││高)│││││├───┼─┼─┤

││││││吨│m││m3││││运费│││

├─┼─┼─┴─┴─┴─┴───┴──┴─┴─┴─┴─┼───┼─┼─┤

││││装船费│││

├─┼─┼──────────────────────┼───┼─┼─┤

│││││││

├─┼─┼──────────────────────┼───┼─┼─┤

│││││││

├─┼─┼──────────────────────┼───┼─┼─┤

│││││││

├─┼─┼──────────────────────┼───┼─┼─┤

│││││││

├─┴─┼──────────────────────┼───┼─┼─┤

│合计│││││

├───┴────────────┬─────────┼───┼─┼─┤

│运到期限（或约定）│托运人│总计│││

├─┬──────────────┤公章）月日├───┼─┴─┤

│特│├─────────┤核算员││

│约││承运日期├───┼───┤

│事│││复核员││

│项││起运港承运人章│││

└─┴──────────────┴─────────┴───┴───┘

gf－91－0407

水水货物联运运单

┌─────────────────┐

│本表经承运人签盖运输合同专用章│

│后，具有月度运输合同效力，有关承运│

│人与托运人，收货人之间的权利、义务│

│关系和责任界限，按《水路货物运输规│

│则》及运杂费用的有关规定办理。│

└─────────────────┘

货物于月日

集中于：交接清单号码运单号码

┌──────┬───┬──┬──┬───┬───┬───┬─────┐

│船名││航次││起运港││到达港││

├──────┼───┼──┼──┼───┴─┬─┼───┴┬────┤

│第一接转船名││航次││第一换装港││到达日期│收货人│

├──────┼───┼──┼──┼─────┼─┤（承运人│（签章）│

│第二接转船名││航次││第二换装港││章）││

├─┬─┬─┬┴┬─┬┴──┴─┬┴───┬─┼─┼─┬──┴────┤

│发│││││托运人确定│计费重量││││应收费用│

│货│货│件│包│价├─┬───┼──┬─┤等│费│金├─┬─┬─┬─┤

│符│名│数│装│值│重│体积│重量│体│级│率│额│项│第│第│第│

│号│││││量│(长,宽│(吨)│积││││目│一│二│三│

│││││││高)│││││││段│段│段│

││││││吨│m││m3│││├─┼─┼─┼─┤

├─┼─┼─┴─┴─┴─┴───┴──┴─┴─┴─┴─┤运││││

││││费││││

├─┼─┼──────────────────────┼─┼─┼─┼─┤

││││装││││

├─┼─┼──────────────────────┤船││││

││││费││││

├─┼─┼──────────────────────┼─┼─┼─┼─┤

││││││││

├─┼─┼──────────────────────┼─┼─┼─┼─┤

││││││││

├─┴─┼──────────────────────┼─┼─┼─┼─┤

│合计││││││

├───┴────────────┬─────────┼─┼─┼─┼─┤

│运到期限（或约定）│托运人│总││││

├─┬──────────────┤公章）月日│计││││

│特│├─────────┼─┴─┼─┴─┤

│约││承运日期│核算员││

│事││├───┼───┤

│项││起运港承运人章│复核员││

└─┴──────────────┴─────────┴───┴───┘

**运输合同简单版本篇八**

托运方：\_\_\_\_\_\_\_\_\_\_\_\_\_\_\_\_\_

托运方详细地址：\_\_\_\_\_\_\_\_\_\_\_\_\_\_\_\_\_

承运方：\_\_\_\_\_\_\_\_\_\_\_\_\_\_\_\_\_

收货方详细地址：\_\_\_\_\_\_\_\_\_\_\_\_\_\_\_\_\_

根据国家有关运输规定，经过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货物名称：\_\_\_\_\_\_\_\_\_\_\_\_\_\_\_\_\_;规格：\_\_\_\_\_\_\_\_\_\_\_\_\_\_\_\_\_;数量：\_\_\_\_\_\_\_\_\_\_\_\_\_\_\_\_\_;单价：\_\_\_\_\_\_\_\_\_\_\_\_\_\_\_\_\_总额(元)：\_\_\_\_\_\_\_\_\_\_\_\_\_\_\_\_\_。

第二条包装要求

托运方必须按照国家主管机关规定的标准包装;没有统一规定包装标准的，应根据保证货物运输安全的原则进行包装，否则承运方有权拒绝承运。

第三条货物起运地点：\_\_\_\_\_\_\_\_\_\_\_\_\_\_\_\_\_;货物到达地点\_\_\_\_\_\_\_\_\_\_\_\_\_。

第四条货物承运日期\_\_\_\_\_\_\_\_\_\_\_\_\_;货物运到期限\_\_\_\_\_\_\_\_\_\_\_\_\_。

第五条运输质量及安全要求\_\_\_\_\_\_\_\_\_\_\_\_\_。

第六条货物装卸责任和方法\_\_\_\_\_\_\_\_\_\_\_\_\_。

第七条收货人领取货物及验收办法\_\_\_\_\_\_\_\_\_\_\_\_\_。

第八条运输费用、结算方式\_\_\_\_\_\_\_\_\_\_\_\_\_。

**运输合同简单版本篇九**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受托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_\_\_\_\_》，本着公平公正、互惠互利的原则，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甲、乙双方就袋装水泥运输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运输事项

1.1工程名称：

1.2运输品种：袋装水泥。

1.3运输数量：以甲乙双方的实际运输结算量为准。

1.4运输方式：汽车运输。

1.5货物起运及到达地点：

货物起运地点：

货物到达地点：

第二条运输价格

2.1运输单价：

袋装水泥运输单价为0.75元吨/公里;

以上运输单价包括但不限于直接运输费、装车费、税费、\_\_\_\_\_费等在内的综合运输单价。

2.2运输距离：

2.2.1从至格拉基水电站施工区域综合运点.

运输距离为km;

第三条双方权利与义务

3.1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3.1.1向乙方介绍工程基本情况，讲明工程对袋装运输的要求，工程环境，交通道路等情况;并保障工地范围内的道路通畅，允许整车通行。

3.1.2负责对乙方运抵的袋装水泥进行收货、过磅计量、签收。

3.1.3按合同规定，在与乙方完成结算手续并收齐乙方各种

3.2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3.2.1乙方在装卸袋装水泥时应服从装卸现场管理人员的管理，避免事故的发生，否则由乙方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在整个运输过程中，发生的任何安全事故由乙方自行承担，并承担由此给甲方带来的一切损失。

3.2.2由乙方负责在水泥厂的水泥仓库装货，并将甲方订购合格的袋装水泥及质量检验报告及出库票据同期运抵甲方指定的交货地点。

3.2.3配合甲方对水泥厂出库袋装水泥的数量进行过磅计量，并将甲乙双方确认的验收票据返回给水泥厂家。

第四条检验、验收

4.1乙方根据甲方袋装水泥需用计划将水泥运抵合同指定的交货地点。

4.2乙方在合同约定地点装货时应对袋装水泥的品种、规格、数量与质量合格证书、出厂检测报告进行核对，若发现不一致时不得发运。否则，甲方可以拒绝收货，而由此造成的相关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4.3水泥运抵合同指定供货地点后，甲乙双方在现场过磅或检包验收，如发现水泥品种、规格及数量与供货计划要求不符，甲方除拒绝收货外,还将根据相关合同条款向乙方提出索赔。

第五条价款支付

5.1付款方式：采用银行转帐。

5.2结算方式及运费支付：每月25日为当月的运输结算截止日。甲、乙双方在完成相关对帐及票据传递手续，乙方按照当月实际验收运输数量出具的全国统一运输发票经甲方审查核实后，完成当月合同双方的结算手续，并于十个工作日内完成运输费用的支付。

5.3发票出具：乙方根据实际现场验收数量出具运输发票。

第六条\_\_\_\_\_

运输包干单价中已包含乙方所有的应办理及应承担的各种\_\_\_\_\_费，若发生有关\_\_\_\_\_方面的一切事宜，甲方不承担任何连带责任。但由于乙方的运输事故或其它任何原因，造成甲方货物损失(遗失)，乙方应按照合同第7.2.2条款规定的袋装水泥单价赔偿。

第七条违约责任

7.1甲方的违约责任

甲方在签订运输合同后，在履约期间违约，应承担下列违约责任：

7.1.1甲方违约拒绝收货(非乙方原因造成)，应承担乙方由此所造成的损失。

7.2乙方的违约责任

乙方在签订运输合同后，在履约期间违约，应承担下列违约责任：

7.2.1合同履行期间，乙方若因自身原因未按甲方运输计划时间要求及时组织\_\_\_\_\_运输，导致甲方现场缺货停工，乙方应承担相应的经济赔偿责任。

7.2.2合同履行期间，乙方在运输过程中盗卖、调换袋装水泥。乙方应负责赔偿袋装水泥价款(不含运费)，赔偿金额按照下列单价的3倍计算，并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而未支付的运输款中扣除，如运输款不足以赔偿，应另行补足：

7.2.3乙方运抵格拉基水电站工程现场的袋装水泥的品种、规格、数量与质量合格证书、出厂检测报告的内容不符时，甲方有权拒绝接受和入库，乙方须无条件的更换符合甲方要求的合格袋装水泥，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

7.2.4由于乙方的原因，造成袋装水泥质量不合格、数量损失、无法卸车入库等，由乙方承担相应的责任并承担相应的费用。

7.2.5乙方应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的有关规定并自行承担责任。

第八条不可抗力

8.1经双方同意，甲乙双方任何一方由于受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约合同期限应予延长。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8.2在袋装水泥运输过程中发生不可抗力，包括洪水、山体滑坡等造成的桥梁道路中断，甲乙双方应本着友好协商的态度，积极地采取应急措施以保障甲方工程的需要。

第九条合同争议

甲乙双方在履行合同期间发生争议，首先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经协商仍不能达成协议，任何一方均可向\_\_\_\_\_\_\_\_\_\_委员会\_\_\_\_\_申请\_\_\_\_\_，\_\_\_\_\_裁决为终局的。

第十条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生效。本合同的失效在运输期限已满并结清全部运输价款后自行失效。

第十一条其他

11.1本合同适用法律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11.2本合同双方相互提供的文件、资料，双方除为履行合同的目的外，均不得提供给第三方。

11.3合同双方，不论哪一方向对方提出函电或要求，如系正式书写并按合同协议书中明确的合同双方地址派员递送或邮寄、传真的，在取得对方人员或通讯设施接收确认并在五个工作日内没有相应的回复后，即被认为已经被对方正式接受，成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11.4本合同共份，甲方执份;乙方持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运输合同简单版本篇十**

水路运输合同

（）海运计字第号

根据民法典和省海上运输管理规定的要求，（简称甲方）向省交通厅海运局（简称乙方），计划托运

货物，乙方同意承运，特签定本合同，共同遵守，互相制约，具体条款经双方协商如下：

一、运输方法：

乙方调派吨位船舶一艘（船舶吊货设备），应甲方要求由

港运至

港，按现行包船运输规定办理。

二、货物集中：

甲方应安乙方指定时间，将

货物于

天内集中于

港，货物集齐后，乙方应在五天内派船装运。

三、装船时间：

甲方联系到达港同意安排卸货后，经乙方实并准备接收集货（开集日期由乙方指定）。装船作业时间，自船舶抵港已靠好码头时起于

小时内装完货物。

四、运到期限：

船舶自装货完毕办好手续时起于小时内将货物运到目的港。否则按货规第三条规定承担滞延费用。

五、启航联系：

乙方在船舶装货完毕启航后，即发报通知甲方做好卸货准备，如需领航时亦通知甲方按时派引航员领航，费用由

方负担。

六、卸船时间：

甲方保证乙方船舶抵达

港锚地，自下锚时起于

小时内将货卸完。否则甲方按超过时间向乙方交付滞延金每吨时0.075元，在装卸货过程中，因天气影响装卸作业的时间，经甲方与乙方船舶签证，可按实际影响时间扣除。

七、运输质量：

乙方装船时，甲方应派员监装，指导工人按章操作，装完船封好舱，甲方可派押运员（免费一人）随船押运。乙方保证原装原运，除因船舶安全条件所发生的损失外，对于运送

货物的数量和质量均由甲方自行负责。

八、运输费用：

按省水运货物一级运价率以船舶载重吨位计货物运费

元，空驶费按运费的50％计（），全船运费为

元，一次计收。

港口装船费用，按省港口收费规则有关费率计收，卸船等费用，由甲方直接与到达港办理。

九、费用结算：

本合同经双方签章后，甲方应先付给乙方预付运输费用

元。乙方在船舶卸完后，以运输费用凭据与甲方一次结算，多退少补。

十、附则：

本合同甲乙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副本

份。并向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备案。如有未尽事宜，得按省交通厅海上运输管理规定和民法典的有关规定协商办理。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合同管理机关

代表人：

代表人：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年

月

日

**运输合同简单版本篇十一**

甲方： (托运方)

乙方： (承运方)

甲方指定乙方为甲方货物提供公路运输服务。双方经友好协商，就具体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承运货物及起止地点

1.1、 托运的主要货物为：

1.2、 货物的起运地点：

1.3、 到达地点：

第二条：操作流程

(1) 甲方发出运输指令(2)乙方回复认可书(3)甲方装货(4)双方验货签收(5)发往目的地交货(6)收货单位验签(7)验收后取回单(8)将回单交回甲方(9)甲方承付运费。

第三条：甲方的义务和责任

3.1、甲方至少提前8小时以电话或书面传真形式向乙方发出运输指令，通知内容包含发运时间、运输方式、货物名称、数量;

3.2、甲方保证所托运的货物不属于国家违禁品。

3.3、甲方负责对乙方有关责任人和操作人员进行必要的运作要求培训。

3.4、因甲方交代不清而引起的无法抵达目的地或找不到收货人所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责。

3.5、甲方保证按合同要求在乙方向甲方提交相关单据时及时结算运费给乙方。

第四条：乙方责任

4.1、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为其提供货物运输服务，乙方应及时操作转运货物，安全、准时、准确地将货物运至甲方指定的目的地并派送到门。

4.2、乙方在承运过程中发生的货物被盗、丢失、淋湿、货损、交货不清、货物破损等，概由乙方负责。

4.3、由于自然灾害或交通事故造成货物无法准时到达，乙方必须及时通知甲方，由双方共同协商解决，若由于未及时通知甲方而造成货物过期到达，造成甲方损失应由乙方负责赔偿。第五条：费用及结算方式

5.2、结算方法为：每月5日前结算上月发生的运输费用，乙方需交付有效作业凭证及结算汇总表，经甲方审核无误后在3个工作日内支付乙方运费。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有效期为20\_\_年 1月1日至20\_\_年 12月 31日，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托运方) 乙方：(承运方)

**运输合同简单版本篇十二**

甲方（买方）\_\_\_\_\_\_\_\_\_\_\_\_\_\_\_\_

乙方（卖方）\_\_\_\_\_\_\_\_\_\_\_\_\_\_\_\_

依据《\_\_\_\_\_》及有关规定，甲、乙双方本着真诚合作，互惠互利，共同发展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产品名称、品牌、规格、生产厂家、数量及价格：

本合同金额合计：￥.00，大写：叁佰叁拾陆万玖仟陆佰元正。

第二条产品质量标准，验收标准：

1、产品质量符合国家规定标准、行业规定标准。

2、乙方在供货之前，须提供生产厂家的相关资质材料及所生产产品材质证明书，交货时必须同时出具产品生产许可证，质检报告及出厂合格证。

第三条交货地点、运输及费用、计量、交货时间：

1、乙方将货物送达甲方指定地点。

3、交货时间：\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第四条付款方式及货款结算：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三日内甲方预付乙方合同总金额的20%，甲方验货物入库九十天内，甲方支付乙方剩余货款的80%。

第五条本合同所订一切条款，甲、乙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修改。如一方单独变更、修改本合同，对方有权拒绝发货或收货，并要求单独变更、修改合同一方赔偿一切经济损失。

第六条甲、乙任何一方如确因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知不能履行或须延期履行，部分履行合同的理由。在取得对方同意后，本合同可以不履行或延期履行或部分履行，并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第七条本合同在执行中如发生争议或纠纷，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解决不了时，任何一方均可向国家规定的合同管理机关申请调解\_\_\_\_\_。如一方对\_\_\_\_\_不服，可于接到\_\_\_\_\_书后7日内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八条本合同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到乙方将全部订货送齐经甲方验收无误，并按本合同规定将货款结算以后作废。

第九条本合同在执行期间，如有未尽事宜，得由甲乙双方协商，另订附则附于本合同之内，所有附则在法律上均与本合同有同等效力。

第十条本合同共一式贰份，由甲、乙双方各执正本一份。

甲方（章）\_\_\_\_\_\_\_\_\_\_\_\_?乙方（章）\_\_\_\_\_\_\_\_\_\_\_\_

签约日期：\_\_\_\_\_\_年\_\_\_月\_\_\_日?签约日期：\_\_\_\_\_\_年\_\_\_月\_\_\_日

**运输合同简单版本篇十三**

gf－91－0401

水陆联运货物运单

经由站名及线名：

国家计划

号

货物准于月日搬入

承运人→起运站港→到达站港→收货人

运单（

）字第

号地点

指定于

月

日装车或船

换装清单顺序号码：

┌──┬──┬──┬───┬──┬───┬───┬───┬───┬──┐

│车种│车号│标记│整车│承运│

│第一转│

│第二转│

│

│

│

│载重│或零担│船名│

│出船名│

│出船名│

│

├──┼──┼──┼───┼──┼───┼───┼───┼───┼──┤

│

│

│

│

│航次│

│航次│

│航次│

│

├──┼──┼──┼───┼──┼───┼───┼───┼───┼──┤

│

│

│

│

│航线│

│航线│

│航线│

│

┢━━┷━┯┷┯━┷━━┯┷┳━┷┯━━┷┯━━┿━━━┿━━┯┷━━┪

┃发站

││到站│┃第一│港名│第二│港名│第三│港名┃

┃（局）││（局）或│┃换装├───┤换装├───┤换装├───┨

┃或起运港││到 达 港│┃地点│站名│装地│站名│装地│港名┃

┠─┬──┼─┼────┼─╊━━┷━━━┿━━┷━━━┿━━┷━━━┩

┃托│名称││开户银行│┃

│

│

│

┃运├──┼─┼────┼─┨换装站、

│换装站、

│换装站、

│

┃人│地址││帐

号│┃港日期戳

│港日期戳

│港日期戳

│

┃│电话││

│┃

│

│

│

┠─┼──┼─┼────┼─┨

│

│

│

┃收│名称││开户银行│┃

│

│

│

┃货├──┴─┼─┬──┼─┨

│

│

│

┃人│地址电话││帐号│┃

│

│

│

┠─┼─┬─┬┴┬┴─┲┷━┹─┬────┴──────┴──────┤

┃托││││货物┃计费重量│费

率

记

载

│

┃运│货│包│件│重量┠──┬─┼─┬───┬────────────┤

┃人│物││├──┨承运│铁│水│铁路│水

果

│

┃标│名│││托运┃人│路│路├─┬─┼─┬─┬─┬─┬─┬──┤

┃记│称│装│数│人┠──┼─┼─┤运│费│等│费│等│费│等│费率│

┃│││├──┨公斤│公│公│价│率│级│率│级│率│级│

│

┃││││公斤┃

│斤│斤│号│││海││江││(河)│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货物 次搬入记载

│

│铁│海│江│河│

┃合计││合计│┃

│费用项目│路│运│河│运│

┃件数││重量│┃

│

├─┼─┼─┼─┤

┃

││

│┃

│

│公│海│公│公│

┃

││

│┃

│

│里│里│里│里│

┠──┼┴──┴╂─┬─┬─┬─┬─┬──┼─┬───┼─┼─┼─┼─┤

┃托记│

┃月│日│货│件│重│经办││运费│││││

┃

│

┃││名│数│量│人签│承├───┼─┼─┼─┼─┤

┃载│

┠─┼─┼─┼─┼─┼章─┤│装(卸)费││││

┃运事│

┃│││││

│运├───┼─┼─┼─┼─┤

┃人项│

┠─┼─┼─┼─┼─┼──┤│换装费│││││

┃

│

┃│││││

│时├───┼─┼─┼─┼─┤

┃

│

┠─┼─┼─┼─┼─┼──┤│港务费│││││

┃

│

┃│││││

│核├───┼─┼─┼─┼─┤

┠──┴────╂─┼─┼─┼─┼─┼──┤├───┼─┼─┼─┼─┤

┃运单提出时间┃│││││

│收├───┼─┼─┼─┼─┤

┃ 年月日 ┃│││││

││ 合计 │││││

┃发货人（盖章）┃│││││

││

│││││

┡━━┯━━━━╃─┼─┼─┼─┼─┼──┼─┼───┼─┼─┼─┼─┤

│承记│

││││││

││

│││││

│载│

├─┼─┼─┼─┼─┼──┤交│ 运费 │││││

│运事│

││││││

│├───┼─┼─┼─┼─┤

│人项│

├─┼─┼─┼─┼─┼──┤│

│││││

│

│

││││││

│付│装(卸)费││││

├─┬┴─┬─┬┴─┴─┴─┴─┴─┴──┤├───┼─┼─┼─┼─┤

│货│受理││

货物分次交付记载

││换装│││││

│物│站港││

│时│费

│││││

│变├──┼─┼─┬─┬─┬─┬─┬─┬─┤├───┼─┼─┼─┼─┤

│更│电报│││││货│件│重│经││港务│││││

│运│挂号││月│日│时│名│数│量│人│核│费

│││││

│输├──┼─┤││││││章│├───┼─┼─┼─┼─┤

│记│变更│├─┼─┼─┼─┼─┼─┼─┤│

│││││

│载│事项││││││││││

│││││

│├──┼─┤│││││││├───┼─┼─┼─┼─┤

││费用│├─┼─┼─┼─┼─┼─┼─┤│

│││││

││处理││││││││││

│││││

│├──┼─┤│││││││├───┼─┼─┼─┼─┤

││处理│经├─┼─┼─┼─┼─┼─┼─┤收│

│││││

││站港│办│││││││││合│││││

││日期│人│││││││││计│││││

││戳│签│││││││││

│││││

├─┼──┼─┼─┼─┼─┼─┼─┼─┼─┼─┴───┴─┴─┼─┴─┤

│记│编制│││││││││

│

│

│录│港站│││││││││货物于月日到达│货物交│

│事├──┼─┼─┼─┼─┼─┼─┼─┼─┼─────────┤付日期│

│项│记录│││││││││

│ (戳) │

││号码│││││││││货物于月日卸下├───┤

│├──┼─┼─┼─┼─┼─┼─┼─┼─┼─────────┤

│

││内容│││││││││

│

│

││摘要│││││││││货物于月日通知│

│

└─┴──┴─┴─┴─┴─┴─┴─┴─┴─┴─────────┴───┘

注意事项: 1.本运单应用钢笔、毛笔填写或加盖戳记代替、不使用铅笔填写；

2.粗线内各栏由托运人填写。

水陆联运货物承运收据

＿＿＿＿＿局

起运港站－托运人

运单（

）字第

号

┌───────┬───────┬─────┬──────┬─────┐

│发站或起运港│托运人名称

│

│到站或到达港│收货人名称│

├────┬─┬┴┬──────┴──┬──┴┬──┬──┼──┬──┤

│

│││

│

│

│

│

│

│

│货物名称│种│件│重

量│费用│铁路│海运│江运│河运│

│

│类│数├────┬────┤项目├──┼──┼──┼──┤

│

│││实际重量│计费重量│

│公里│海里│公里│公里│

├────┼─┼─┼────┼────┼───┼──┼──┼──┼──┤

│

│││

│

│运费│

│

│

│

│

├────┼─┼─┼────┼────┼───┼──┼──┼──┼──┤

│

│││

│

│装（卸）费│

│

│

│

├────┼─┼─┼────┼────┼───┼──┼──┼──┼──┤

│

│││

│

│换装费│

│

│

│

│

├────┼─┼─┼────┼────┼───┼──┼──┼──┼──┤

│

│││

│

│港务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

计│││

│

│

│

│

│

│

│

├────┴─┴─┴────┴────┼───┼──┼──┼──┼──┤

│承运时核收

│

│

│

│

│

│

├──────────────────┼───┼──┼──┼──┼──┤

│

支票 号

收款人 （盖章）│合计│

│

│

│

│

└──────────────────┴───┴──┴──┴──┴──┘

**运输合同简单版本篇十四**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相关法律规定，经过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业务模式

甲方根据业务当天\_\_\_\_\_\_采购实际情况以《物流发货单》的方式通知乙方去甲方指点供货单位提货，乙方根据甲方《物流发货单》，《货物提单》上的货物名称、规格、产地、数量跟实物确认无误后进行装运货物，并运到甲方指定地点。

第二条货物运输定价

自合同签订生效当年为人民币\_\_\_\_\_\_元/吨，以后年份运费随行就市。甲方除支付上价格外，不再乙方支付任何其他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乙方装车、转运、卸货等产生的费用)，但本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三条货物验收要求

乙方根据甲方供货单位拿《货物提单》，核实两张单据跟实物无误后，将《物流发货单》盖章后回传甲方指定地点，如发现其中单据跟实物不符应立即通知甲方相关负责人，否则相关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

第四条货物起运地点

货物起运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货物到达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五条货物承运日期及到达时间

承运日期：乙方根据当天《物流发货单》上面的日期，将货物安全及时的运到甲方指定的地点，如逾期未将货物及时送达目的地，视为乙方违约，因此给甲方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另行组织运输工具所支付的运费的差额、甲方因违约给第三方的赔偿，实现债权的律师费、诉讼费等)由乙方承担;乙方派出的运输工具和人员的行为视为乙方的行为，因此给甲方或者第三人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货物运到期限：货物必须在拿取货物提单的第二天上午\_\_\_\_\_\_之前送到货物指定地点。

第六条运输质量及安全要求

乙方在货物运输过程中出现货物毁损、丢失，调换等。甲方有权根据该批货物的当时购买的市场价值提出全额赔偿，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损失，并解除合同，乙方不得有异议。

第七条运输费用、结算方式

乙方将货运到甲方指定地点，甲方仓库管理人员在《物流发货单》上签字盖章后，乙方司机凭《物流发货单》去甲方财务办公室结算，每月\_\_\_\_\_\_日和\_\_\_\_\_\_日为结算日(遇法定节假日顺延)

第八条各方的责任、义务

一、甲方的责任

1、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把货物运输到目的地。货物托运后，甲方需要变更到货地点或收货人，或者取消托运时，有权向乙方提出变更合同的内容或解除合同的要求。但必须在货物未运到目的地之前通知乙方，并相应支付给乙方所需费用。

2、因甲方原因而引起的无法抵达目的地或找不到收货人的，乙方必须妥善保管好货物，并以书面通知甲方，否则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3、甲方保证按合同要求在乙方向甲方提交相关单据时在结算日及时结算运费给乙方，乙方不得以甲方未支付运费或者甲方许可的费用为由对运输货物进行留置，必须将所运货物交付给甲方指定的人和指定的地方。

4、货物到达甲方运输目的地，在乙方运输司机的配合下，甲方应积极组织人员进行货物卸载，其吊装费用由甲方承担。

二、乙方的责任

1、乙方收到甲方的《物流发货单》后，应根据《物流发货单》上的联系方式去甲方供货单位提货，提货时结合《物流发货单》上的名称，数量，规格清点货物，如发现数量，名称，规格，材质与实际不符，应及时通知甲方。

2、乙方作为甲方运输合作单位，对甲方的货物有优先承运权;不得推脱运输。

3、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将货物运到指定的地点，按时向收货人发出货物到达的通知，对托运的货物要负责安全，保证货物无短缺，无损坏，否则应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赔偿责任。

4、司机把货物送达目的地后，若客户对货物有任何意见，司机绝对不可以与客户发生争持，应立即与乙方负责人联系，并将事件及时回报给甲方。

5、乙方必须严格按照附件中所列运输时间执行，若因特殊情况，货物没有按预订时间到达时，乙方应及时与甲方取得联系，并说明原因，若甲方调查发现有不属实的，有权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赔偿责任。

6、乙方货物装运过程中应将该批货物的《材质证明书》，铭牌等随机文件交给甲方收货人员。

第九条违约责任

1、每次发货前，甲方提供准确《物流发货单》，作为乙方去甲方供货单位作为提货依据，由于乙方未按提单要求清点货物的数量，规格型号、材质及产地提货导致运输出现错误，其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

2、因甲方提供资料不齐全而导致乙方无法送达或者延误送达，损失由甲方负责。乙方在运输过程中如果发现甲方所提供的收货人联系电话、地址有误，必须及时与甲方联系寻求解决办法。否则损失由乙方负责。

3、乙方错运到达地点或收货人的，乙方必须无偿将货物运到指定地点交付给收货人，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4、由于乙方的过失造成货物过期到达，超过上双方所约定的时间(且没有取得甲方的认可)，每次乙方需支付给甲方人民币\_\_\_元的违约金，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但由于不可抗力造成乙方交货延误，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并采取措施防止事件的扩大，经双方协商可适当放宽到货时间。

5、乙方如在一个月内有三次推托运输业务，甲方视为乙方单方终止本合同，乙方不得有异议。

第十条：变更与终止

1、合同如有变更或者补充，经协商一致后，以补充协议形式确定，补充协议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本合同终止后，合同双方仍承担合同终止前本合同规定的双方应该履行而未履行完毕的一切责任与义务。

3、合同如需提前终止，须双方书面同意。

第十一条纠纷处理

若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产生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甲方注册地人民法院管辖。

第十二条其他约定

1、甲方的职工的权限只是监督乙方履行本合同，无权对合同的作出任何修改，更无权收取合同项下任何金额。如果确有必要对本合同作出修改或者签订补充协议，必须由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甲方公章才具有法律效力，所有现金必须进入甲方的银行帐户，所有票据必须有甲方行使票据权利方为有效，否则均不视为甲方收到此款项，由此产生的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不免除乙方付款的责任。

2、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传真件与原件有同等的法律效力，与本合同有关的补充协议、《物流发货单》作为履行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运输合同简单版本篇十五**

买方：(以下简称甲方)

卖方：(以下简称乙方)

买卖双方签订本合同并同意按下列条款进行交易：

(1)品名及规格\_\_\_\_

(2)数量\_\_\_\_

(3)单价\_\_\_\_

(4)金额\_\_\_\_

合计\_\_\_\_

允许溢短装\_\_%

(5)包装：

(6)装运口岸：

(7)目的口岸：

(8)装船标记：

(9)装运期限： 收到可以转船及分批装运之信用证\_\_天内装出。

(10)付款条件： 开给我方100%保兑的不可撤回即期付款之信用证，并须注明可在装运日期后15天内议付有效。

(11)保 险： 按发票110%保全险及战争险。

\_\_\_\_由客户自理。

(12)买方须于\_\_年\_\_月\_\_日前开出本批交易信用证，否则，售方有权：不经通知取消本合同，或接受买方对本约未执行的全部或一部，或对因此遭受的损失提出索赔。

(13)单 据： 卖方应向议付银行提供已装船清洁提单、发票、中国商品检验局或工厂出具的品质证明、中国商品检验局出具的数量/重量签定书;

如果本合同按cif条件，应再提供可转让的\_\_\_\_\_单或\_\_\_\_\_凭证。

(14)凡以cif条件成交的业务，保额为发票价值的110%，投\_\_\_\_\_别以本售货合同中所开列的为限，买方如要求增加保额或\_\_\_\_\_范围，应于装船前经售方同意，因此而增加的\_\_\_\_\_费由买方负责。

(15)质量、数量索赔： 如交货质量不符，买方须于货物到达目的港30日内提出索赔;

数量索赔须于货物到达目的港15日内提出。

对由于\_\_\_\_\_公司、船公司和其它转运单位或xx部门造成的损失卖方不承担责任。

(16)本合同内所述全部或部份商品，如因人力不可抗拒的原因，以致不能履约或延迟交货，售方概不负责。

(17)\_\_\_\_\_： 凡因执行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事项所发生的一切争执，应由双方通过友好方式协商解决。

如果不能取得协议时，则在中国国际经济贸易\_\_\_\_\_委员会根据该\_\_\_\_\_机构的\_\_\_\_\_程序规则进行\_\_\_\_\_。

\_\_\_\_\_决定是终局的，对双方具有同等约束力。

\_\_\_\_\_费用除非\_\_\_\_\_机构另有决定外，均由败诉一方负担。

\_\_\_\_\_也可在双方同意的第三国进行。

(18)买方在开给售方的信用证上请填注本确认书号码。

(19)其它条款：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运输合同简单版本篇十六**

根据民法典和省海上运输管理规定的要求， (简称甲方)向省交通厅海运局(简称乙方)，计划托运 货物，乙方同意承运，特签定本合同，共同遵守，互相制约，具体条款经双方协商如下：

一、运输方法：

乙方调派 吨位船舶一艘(船舶吊货设备)，应甲方要求由 港运至 港，按现行包船运输规定办理。

二、货物集中：

甲方应安乙方指定时间，将 货物于 天内集中于 港，货物集齐后，乙方应在五天内派船装运。

三、装船时间：

甲方联系到达港同意安排卸货后，经乙方实并准备接收集货(开集日期由乙方指定)。装船作业时间，自船舶抵港已靠好码头时起于 小时内装完货物。

四、运到期限：

船舶自装货完毕办好手续时起于 小时内将货物运到目的港。否则按货规第三条规定承担滞延费用。

五、启航联系：

乙方在船舶装货完毕启航后，即发报通知甲方做好卸货准备，如需领航时亦通知甲方按时派引航员领航，费用由 方负担。

六、卸船时间：

甲方保证乙方船舶抵达 港锚地，自下锚时起于 小时内将货卸完。否则甲方按超过时间向乙方交付滞延金每吨时0.075元，在装卸货过程中，因天气影响装卸作业的时间，经甲方与乙方船舶签证，可按实际影响时间扣除。

七、运输质量：

乙方装船时，甲方应派员监装，指导工人按章操作，装完船封好舱，甲方可派押运员(一人)随船押运。乙方保证原装原运，除因船舶安全条件所发生的损失外，对于运送 货物的数量和质量均由甲方自行负责。

八、运输费用：

按省水运货物一级运价率以船舶载重吨位计货物运费 元，空驶费按运费的50%计 ，全船运费为 元，一次计收。

港口装船费用，按省港口收费规则有关费率计收，卸船等费用，由甲方直接与到达港办理。

九、费用结算：

本合同经双方签章后，甲方应先付给乙方预付运输费用 元。乙方在船舶卸完后，以运输费用凭据与甲方一次结算，多退少补。

十、附则：

本合同甲乙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副本 份。并向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备案。如有未尽事宜，得按省交通厅海上运输管理规定和民法典的有关规定协商办理。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合同管理机关

代表人： 代表人：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年 月 日

**运输合同简单版本篇十七**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

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甲方将一批\_\_\_\_\_\_\_委托乙方进行运输，并就具体事项达成如下协议：

一、货物名称：钢结构构件，具体见附表。

二、起止地点：起运地为\_\_\_\_\_\_\_\_\_\_\_\_\_\_;止地为\_\_\_\_\_\_\_\_\_\_\_\_\_\_内;甲方不规定乙方运输路线，由乙方自行决定。

三、运价：见附件表。

四、付款：在起运后首次付款预留\_\_\_\_\_\_\_元保证金，后期运输按\_\_\_\_\_\_\_\_\_\_\_\_\_\_支付。

五、义务责任

1、甲方义务责任：

①甲方在发运构件前两天通知乙方何时派车，并告诉乙方此次运输何种构件，便于乙方安排相应运输的\_\_\_\_\_。

②甲方应组织人员和吊车积极协助乙方并按乙方要求装车和到目的地后的卸车，装车后的构件捆扎由乙方自己负责。

③按约定支付乙方的运费。

④甲方提供乙方办理超限所需图纸资料。

⑤乙方不按合同约定履行甲方可中止运输合同。

2、乙方义务责任：

①乙方所派\_\_\_\_\_应为合法、合规\_\_\_\_\_，并提供本单位有效工商执照及道路运输许可证复印件。乙方对\_\_\_\_\_进行保养，保证\_\_\_\_\_运输状态良好、顺畅，确保运输途中自身及构件的安全。

②乙方在接到甲方派车通知后(电话、短信)，应在规定时间内派相应\_\_\_\_\_到\_\_\_\_\_\_\_装货地点。

③乙方应带足垫木、钢丝绳、葫芦等捆扎锁紧器具，乙方指挥甲方构件的吊放位置，确保从\_\_\_\_\_\_\_\_\_\_\_\_\_\_到\_\_\_\_\_\_\_\_\_\_\_\_\_\_工地的运输过程中构件安全，甲方只在\_\_\_\_\_\_\_\_\_\_\_\_\_\_工地验收卸车，一旦造成运载的构件变形、损毁乙方应承担该构件直接材料及生产所需费用并扣除运费\_\_\_\_\_\_\_\_\_\_\_\_\_元。

④乙方在运输过程中的过路、过桥费，违章罚款及\_\_\_\_\_的各种消耗费用均由乙方自己承担。

⑤乙方自己负责在公安、公路管理部门办理超限准运证明，所需一切费用由乙方自己承担，若因乙方\_\_\_\_\_故障、通行证件原因造成构件被扣留等情况给甲方造成转运及其它费用均由乙方负责赔偿。

⑥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乙方不履行约定，应赔偿甲方\_\_\_\_\_\_\_元。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即生效，运输完毕付清运费后失效。发生争议可协商解决，解决不成可向\_\_\_\_\_\_\_人民法院起诉解决。

甲方：\_\_\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_\_

代表人：\_\_\_\_\_\_\_\_\_\_\_\_代表人：\_\_\_\_\_\_\_\_\_\_\_\_

\_\_\_\_\_\_年\_\_\_\_月\_\_\_\_\_日\_\_\_\_\_\_年\_\_\_\_月\_\_\_\_日

**运输合同简单版本篇十八**

甲 方：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 方：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日期： \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托运方(甲方) ：\_\_\_\_\_\_\_\_\_\_\_\_\_

承运方(乙方) ：\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法律、法规。经充分协商，甲乙双方本着互惠互利原则，达成以下运输承包协议，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合同期从 \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起到 \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为止。

一、运输货物名称、规格

运输货物名称：生产废钢(含镀锌线、 连退线生产的切头、切尾、边丝、部分酸轧废料、钢制废包装材料及检修废钢等) 。上述合同期内，甲方使用乙方运输货物服务，运输方式为汽车公路限时运输，具体货物的名称、

型号、数量、到货地点、收货人、要求到货时间等事项，由双方每批另签运单确定，所签运单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二、运输业务要求

a)运输业务技术要求：

为确保甲方外发产品运输安全和质量，乙方需符合以下管理要求：

运输车辆要求：

车型 \_\_\_\_\_\_\_\_\_\_\_\_

车货总重 符合国家相关法律规定的装载重量其他 车辆手续齐全，定期保养确保车况良好，按时年检。乙方车辆受载不超过车辆的额定载重量。

乙方车辆必须配备以下设备：

1)灭火器。

2)备胎及常用修理工具。

b)业务管理要求

为确保废钢及时运出和乙方在运输过程中的安全、现场的人身安全需符合以下管理要求：

指定车辆与人员：乙方承运产品的驾驶员必须持有机动车2 等以上驾驶证， 3 年以上安全驾

驶经历。运输车、驾驶员都须在运输体系中建立档案，要求每辆运输车必须由指定人员驾驶。安全防护：驾驶员必须准备安全防护用品(包含护目镜、工作服、安全帽、防护手套、安全鞋等)。3. 车辆状况：进入废钢装载点的运输车辆必须确保车况良好、 清洁， 车辆轮胎完好无破损， 货厢

底板必须保持干净、平整，车辆通过相关人员检查后，方可进入。厂内提货：车辆进入厂区后，驾驶员应遵守厂区相关规章制度，确保业务有序进行。

装车：车辆到达装车点后， 驾驶员将车停靠在规定区域。 车辆熄火， 并在指定区域内等候装车，严禁司机自行操作电磁吊。

运输在途：严格遵守道路交通法规，控制行驶速度，防止洒落，确保货物安全到达。异常反馈及其他：乙方需对运输全过程进行跟踪，货物在途情况及异常情况需及时反馈甲方相关人员。 乙方必须确保本公司的操作流程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 禁止出现超速、 超载等违法行为。

8. 安全教育和培训： 参与货物运输的驾驶员必须到公司进行安全教育培训和运输业务培训， 并签订运输安全协议，加强驾驶员的安全意识、质量意识和服务意识。

三、货物起运地点 / 货物到达地点

货物起运地点：指定起运地点(包括娄底工厂、娄底加工中心等) 。

货物到达地点：\_\_\_\_\_\_\_\_\_\_\_\_\_\_\_\_ 。

四、承运日期及运输时限

货物承运日期：按计划完成。

货物运输期限： 1 小时以内送到。

五、运输质量及安全

1. 乙方应按照公司运输的规则和运输货物特点建立相关的规章制度及工作流程， 以确保货物的运输质量。乙方应管理好车辆驾驶员，并定期对其进行安全教育，确保谨慎驾驶，遵守交通法规，安全行车。若因乙方人员不遵守相关规定，造成的一切损失及后果，由乙方承担。

2. 乙方须按照要求提供装载加固防护用的设备并按的标准进行装载加固防护作业， 由于运输防护不当导致废钢不能及时运出由乙方承担全部损失， 并按6000 元 / 次进行考核， 再次发生甲方有权解除生产废钢运输合同。

乙方运输过程中出现盗、 抢、洒落致使甲方货物损失， 则损失部分由乙方按货物的当期市价 (或货物的合同价)赔偿。

合同中所列的 “运输业务要求” 视为甲方对乙方的业务要求 , 以及乙方的业务承诺。 如因乙方原因未遵守造成货物在运输途中出现运输安全问题，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六、运输价格及结算方式

1. \_\_\_\_\_\_\_年 \_\_\_\_月 \_\_\_\_\_日至 \_\_\_\_\_\_\_年 \_\_\_\_月 \_\_\_\_\_日期间，运输价格 (包含所有税金及保险 ) 如下： \_\_\_\_\_\_元 /t( 含 11%增值税 ) 。

2. 乙方在将货物交给甲方指定的收货人后， 需由收货人在运单上签收。 签收后的运单方能作为完成运输的证明。

废钢的运费计算方法：涟钢过磅重量\* 运输价格

结算方法：甲乙双方每月月底结上月运费， 如有扣除的款项， 应在运费中扣除。 如因特殊原因导致运费无法按时支付的，双方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付款方式：银行转账。

双方的权利义务

甲方的权利义务甲方的权利：

( 1)要求乙方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把货物安全无损运输到目的地，交付甲方指定收货人，若因乙方原因未按时将废钢运出，乙方须承担因此造成的损失和后果。

( 2)货物托运后， 甲方有权根据需要变更到货地点或收货人 (涟钢厂区范围内) ，或者取消托运，乙方应积极配合响应。

3)甲方出于安全、准时及节省成本的角度，有权对既定的运输路线，装载方式等进行适当合理调整和改善，乙方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

4)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服务进行监督、管理和考核。

甲方的义务：

( 1)乙方完成甲方委托的货物运输任务后 , 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运费。

( 2)甲方对废钢的装车， 按照规定的时间及时完成 (装车人员在 20 分钟内到达， 废钢池内废钢足够时，需在 30 分钟内装载完成)。

3)甲方应提前通知乙方关于运输计划信息，以便乙方有足够时间调度安排车辆及人员。

4)对于乙方提出的业务方面的疑问、求助和改善建议，甲方须尽快给予乙方反馈。

乙方的权利义务乙方的权利：

乙方完成甲方委托的废钢运输任务后，有权要求甲方按照约定支付运输费用。乙方的义务：

( 1)乙方自收到甲方的废钢运输计划， 应与甲方保持联系， 将运输过程中的各种异常信息及时、准确地通知甲方。甲方如需查询各种信息或资料时，乙方有义务及时答复。

( 2)乙方人员进入甲方或涟钢时，应配合遵守相关管理规定，并积极协助现场工作人员做好相关工作，共同维护双方公司形象。

( 3)乙方保证配备足够的、保障相应的运输业务正常开展的车辆和人员，车辆和人员均驻在装车地或周边 , 具有提供 24 小时全天候运输的能力。对于甲方提出的管理要求，乙方应积极配合。

( 4)乙方须提供符合甲方标准要求的装载加固防护设备，并按甲方的标准要求进行装载加固和防护，确保甲方货物的运输安全。

七、违约责任

甲方责任：

因甲方提供资料错误而导致乙方无法送达或者延误送达， 损失由甲方负责。 乙方在运输过程中如果发现甲方所提供的收货人联系电话、地址有误，须及时与甲方联系寻求解决办法。

乙方责任：

1)乙方应将所运废钢足量安全的送达目的地，防止掉落和丢失，目的地过磅单重量与出厂过磅单重量误差超过 0.3% ，要反馈至外部物流。因运输原因导致的损失部分照价赔偿。若发现运输车辆有违规行为 (运输过程中偷盗或发现掉落不及时捡上车者) 除按规定进行考核外， 还须将合同开始或前一次相同考核开始的目的地过磅单重量与出厂过磅单重量的差值(误差低于 0.3%部分)照价赔偿。如发现偷盗一次司机列入黑名单禁止入厂，并考核 6000 元;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2)乙方错运到达地点或收货人的，乙方必须无偿将货物运到指定地点交付给收货人，如果造成货物误收而丢失，乙方应照价赔偿。

3)因交通事故造成废钢无法及时运出，乙方必须及时通知甲方，由乙方采取应急措施及时将废钢运出。若由于未及时运出，造成甲方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甲乙双方在合同期内均不得单方无故解除本合同，否则应赔偿违约造成对方的全部损失。

争议解决方式

1)甲乙双方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

2)如协商不成，双方可以到甲方当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3)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的部分外，本合同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八、保密条款

在本《生产废钢运输合同》 有效期间及终止后的两年内， 乙方对所获得的甲方的商业秘密以及技术信息(包括货物价格、库存、运费标准、货运到达地点、长期收货人、货运方式等)负有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外泄，否则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所遭受的一切损失， 并且甲方享有终止合同和对乙方的法律追诉权。

九、合同生效

1. 合同从\_\_\_\_\_\_\_ 年\_\_\_\_\_ 月 \_\_\_\_\_\_日开始生效。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执四份，乙方执两份。

3. 如需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 经协商， 双方应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 该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4. 如遇政策、 经济以及市场等环境发生重大变故导致对合同的履行产生影响， 双方应对该合同进行重新协商和签订。

甲方：\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年 \_\_\_\_月 \_\_\_\_\_日 日期：\_\_\_\_\_\_\_年 \_\_\_\_月 \_\_\_\_\_日

**运输合同简单版本篇十九**

合同编号：

甲方（托运方）：

地址：?邮编：210003

电话：

乙方（托运方）：

地址：?邮编：

电话：

丙方（承运方）：

地址：?邮编：

电话：

签约地点：

甲乙丙三方经友好协商，按照《\_\_\_\_\_》及国家有关的运输法规，本着平等、自愿、有偿、互惠互利、保质保量和安全承运的原则，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合同有效期限

本合同自2\_\_\_\_\_\_\_\_\_年1月1日至20\_\_\_\_\_\_\_\_\_年12月31日止，合同期限内合同当事人发生变化，本合同自然终止。

第二条?运输物品及运输范围

1、运输物品：成品油（汽油、柴油、煤油）。

2、运输范围：丙方按照甲方和乙方的要求，从甲方和乙方自有或承包的油库和中转油库，将成品油配送至甲方和乙方指定的各个地点。

3、油品起运地：甲方和乙方指定的油库或甲方和乙方指定的提货地点。

4、油品送达地点：甲方和乙方指定的加油站、直分销客户或其他指定地点。

5、运输数量：甲方和乙方依据丙方20\_\_\_\_\_\_\_\_\_年承运甲方成品油的数量下达月度计划。三方同意在合同期间以20\_\_\_\_\_\_\_\_\_年的运输量为基数履行本合同，甲方和乙方可以对超过20\_\_\_\_\_\_\_\_\_年的运输量的部分进行市场竞争招标。

第三条?丙方营运资质、\_\_\_\_\_及从业人员要求

2、实行公司化运营，无单车承包运行模式（即工资、修理费、燃油费等承包给驾押人员，驾押人员上交公司管理费），\_\_\_\_\_资产属性清晰，承运\_\_\_\_\_中无挂靠\_\_\_\_\_。

3、承运\_\_\_\_\_必须符合甲方制订的安全标准，\_\_\_\_\_行驶证、危险化学品营运证等相关证照齐全，实际载重量不得大于核定载重量。禁止驾驶员无证或不按准驾车型资质驾驶油罐车；严禁超载、超速行车和\_\_\_\_\_带病上路营运等严重违反交通安全法规的违章行为。

4、\_\_\_\_\_的车型、吨位、设施必须满足甲方油库、加油站的装卸工艺条件及业务需求，新增\_\_\_\_\_的车型、吨位、设施必须在甲方和乙方的指导下购?z。

5、油罐容积须上经国家法定的计量检测部门测定，编制容积表，且在有效的检定期限内。检定周期到期后，由乙方论证是否需要继续检定，加油站实行地罐交接的区域，数量交接以加油站液位仪为准，油罐车作为运输工具，可以不检定，但是数量交接有异议的话，须以加油站液位仪为准。甲方和乙方直分销客户实行重量交接的，相关油罐车容积可以不检定。

6、罐体和附件良好有效，无影响强度的损伤，变形，焊缝无渗漏，罐体经有资质的检定部门检定合格。罐体必须设?z静电接地端子，并在端子上方涂写明显标识；安装导电橡胶拖地带，保持触地。

7、\_\_\_\_\_排气管安装有效防火帽，电路系统应有总电源切断装?z。\_\_\_\_\_配备2只以上4kg干粉灭火器，安放位?z适宜，使用方便。

8、专车专用、汽柴油分车运输，\_\_\_\_\_上有明显的专车专运标识，确因自身运力不足且征得乙方同意时，丙方油罐车方可换装不同品种的油品，但换装不同品种前必须对油罐清洗干净。

9、\_\_\_\_\_安装符合相关职能部门要求的gps全球定位系统，并且应无偿为甲方和乙方安装查询终端；\_\_\_\_\_应按照甲方和乙方的要求，在油罐车上安装相关电子监控设施，以便三方对\_\_\_\_\_运行状况进行监控，丙方应遵守甲方或乙方制定的相关电子监控设施管理和考核办法。

10、\_\_\_\_\_不设专用计量口，每仓只保留一个进油口，进油口须位于罐体的几何中心。

11、丙方油罐车使用年限不得超过车管部门的规定，但确应车况不适合运输要求，必须提前报废,甲方或乙方有权停用不符合甲方安全要求的\_\_\_\_\_。

12、丙方应按照国家法律规定为油罐车、承运油品、驾押人员等足额\_\_\_\_\_。

13、丙方的驾驶员和押运员应持有所在地方政府主管部门颁发的从业资格证书和相应培训合格证，且身体健康。驾驶员年龄男性在55周岁以下，女性在50周岁以下，持有a2或

b级以上驾驶证，具备两年以上驾驶危险品\_\_\_\_\_的经历，且三年内未发生过重、特大交通事故（由地方主管部门出具相关证明），押运员年龄男性在60周岁以下，女性在55周岁以下。

14、丙方承运\_\_\_\_\_和驾押人员必须经过甲方和乙方的审查和考核，并持有乙方签发的库站作业许可证后才能从事油品运输业务。

第四条?运输装卸货流程

乙方每日提供丙方次日配送调度计划，丙方根据乙方配送计划做好次日配送任务的准备工作，丙方应严格按照计划要求执行配送任务。丙方应熟悉并完全遵循甲方和乙方的油库、加油站的装卸货流程和规范操作。油品的自装载上丙方的油罐车到卸入乙方指定的地点前，油品的安全、数量和质量均由丙方负责。

1、丙方油罐车驾驶员携电子提单到达油库后，油库开票人员通过erp系统核对信息，确认无误后进行发油操作，若核对信息（车号、品种、数量、规格等）不符，则油库有权拒绝发货，须与甲方或乙方联系确认后解决。

2、加油站配送的先发油后打单，装油结束，由丙方驾驶员确认数量后，油库工作人员给油罐车打上铅封，同时在《加油站进油核对单》(下称“核对单”)上填写油高（空高）、密度、铅封号码等内容,并签字。直分销客户配送的先换票打单后发油，油库工作人员凭《换票单》发油。

3、油品运抵加油站，驾驶员将《核对单》的加油站联交给收货人，收货人接到以上票据，按下列程序进行数量验收。

（1）加油站引导油罐车开至坚实平整场地进行数量验收，场地坡度应为0.1-0.3度；

（2）核对油罐车交运单记载的品种和数量；

（3）检查装油口和出油口的铅封是否完好；

（4）待油面平稳后，验收油高（空高），核对油品数量；

（5）若发现油量短少或铅封未封实、松动、折断等，加油站有权拒收，其验收损失量由丙方承担；

（6）驾驶员负责卸油管与油罐车的连接，收货员负责卸油管与加油站油罐口的连接，做到连接的结头结合紧密，卸油过程中驾驶员必须在卸油现场，监视整个卸油过程，不得离开；

（7）驾驶员必须协助加油站卸尽罐内余油；

（8）卸油完毕，加油站必须铅封油罐车所有出油口，并记录铅封情况，驾驶员必须给予配合；

（9）丙方无权打开、松动和人为损坏油罐车铅封。甲方或乙方有权在不通知丙方的情况下检查油罐车，油罐车上不得携带铅封工具、铅封、密封容器、皮管、桶、壶等有卸油可能的器具。

（10）加油站实行地罐交接的，按照甲方有关管理办法执行数量验收程序。

4、油品运抵直分销客户，驾驶员将《换票单》的客户联交给收货人进行油品交接。

第五条?运送油品发生数质量问题的责任承担

1、丙方把油品运送到甲方和乙方指定地点，如发现油品存在质量问题或油罐车在铅封损坏导致收货人拒绝接收油品而丙方又不能证明该质量问题是在装油前已存在或是因收货人的过错造成的，属丙方责任，由丙方负责赔偿全部损失。

2、油品接收时，油品数量应与《加油站进油核对单》或《换票单》上记载的数量吻合，若发现数量差异而丙方又不能证明数量差异属于合理损耗或不可抗力造成的，属丙方责任，由丙方负责赔偿全部损失。

第六条?运价标准及运费结算

一、运价制定

1、运价标准

运输价格按以下标准执行，运价是含税价，包括所有费用，运价表的公里数是指重载单

2、当国家对运输市场相关政策发生变化时，甲方将根据影响石化行业运输成本的主要因素的变化情况和上级部门的调价文件，适当调整运价标准。

二、运费结算

1、结算时间：款项应在甲方收到发票之日后10个工作日内予以支付，但是，发票必须是正确无误的且包括了所有必要的证明单据。

2、结算依据：结算量以油库实际发出的油品数量为准。

3、丙方应建立运输台账和月末对账机制。

第七条?三方的权利义务

一、甲方和乙方的权利、义务

1、要求丙方按照规定的时间、路线、地点，把油品运输到目的地，运输里程以甲乙丙三方认同的运输里程计算。

2、在丙方将油品送到甲方和乙方指定的加油站或目的地之前，甲方和乙方可以要求丙方中止运输、返还油品、变更到达地或者将油品运送到其他加油站目的地，但应按甲乙丙三方认可的实际里程支付运费。

3、若丙方将油品错运到其他目的地（非甲方和乙方指定目的地），应及时返运至甲方和

乙方原指定目的地，并不得要求甲方支付因错运而增加的费用。如因此而造成甲方或乙方损失的，则扣除此次运送全部运费；若甲方或乙方损失大于此次运送全部运费，则按实际损失赔偿。

4、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和乙方可单方面终止合同，造成甲方或乙方的损失由丙方负责赔偿：

（1）丙方营运资质、\_\_\_\_\_及从业人员资质经整改后仍然达不到甲方和乙方要求；

（2）丙方承运油品不能保质保量，一年内经3次书面警告仍不能纠正的；

（3）丙方\_\_\_\_\_不服从甲方和乙方调度指挥，一年内经5次处罚和严重警告仍一意孤行，造成加油站油品脱销的。

5、甲方或乙方有权对丙方不符合要求的经营管理制度提出整改要求；有权对丙方进行监督考核，制订相关考核评价机制；有权对丙方的服务质量进行跟踪调查；有权对丙方在本合同运行下的\_\_\_\_\_进行检查，提出要求，督促丙方进行整改。

6、甲方应按约定结算的时间向丙方支付运费。

二、丙方的权利义务

1、要求甲方按规定的结算时间支付运费。若甲方不按时支付运费，丙方有权停止运输，并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但丙方无权对相应的运输油品进行留?z。

2、油品运输送达加油站等目的地后，丙方知道收货人的，应当及时通知收货人，收货人应当及时验收卸油；收货人不明或收货人拒绝接卸油品，丙方无权提存油品，并应及时与甲方联系。

3、完全符合卸油条件而油品到目的地后?1?小时仍不进行卸油，而影响丙方的\_\_\_\_\_不能执行下一轮运输计划所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负责赔偿。

4、若因乙方过错造成油站拒绝接收油品，丙方有权向甲方收取运费。

5、当甲方和乙方指定的运输油品目的地提出油品的数质量异议而拒绝接卸油品时，丙方应及时与乙方联系。

7、在油品到达以后，收货人接卸油品前，承担油品的保管义务，对油品的安全、数量、质量负责。

8、丙方对承运油品、\_\_\_\_\_、从业人员必须投保足额的\_\_\_\_\_；相关的过路过桥费等由丙方承担。

**运输合同简单版本篇二十**

托运方（甲方）：

承运方（乙方）：

根据《\_\_\_\_\_》及其它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下列运输事项达成一致，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信守，并遵照执行。

一、合同有效期限

本合同有效期自20\_\_\_\_\_\_\_\_\_年06月01日起至工程结束为止（以甲方的书面通知为准）。

二、运输货物的名称、性质。

本合同承运货物为0#柴油，属危险品运输，要求承运\_\_\_\_\_必须具备《危险品道路运输许可证》，驾押人员必须具备《危险品从业资格证》、《危险品押运证》等国家规定的资质证书。乙方承诺执行本合同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

三、?货物的起运和到达地、运距

货物的起运地点、到达地点详见合同附件1.

运距以双方共同测定的为准。

四、运输单价、运费结算、付款方式

1、运费单价：0.80元/吨/公里，此单价包括装卸费、运输费、各类风险、利润、税费等所有相关费用。

2、双方约定：运距80公里内（包含80公里）的运费由四川\_\_\_\_分公司支付，托运人（甲方）只支付运距超出80公里以外部份的`运输费用。

3、付款方式：月结，双方每月20日对帐完毕后，乙方开具合法税务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15个工作日内付清运费。

五、相关票证传递及验收流程

甲方对中石化柴油出库单数量进行复磅后填写柴油过磅单并签名确认，甲方派人打铅封和全程押车，到达卸货点后甲方收油人员按油库实际出库数量开具《进场材料验收单》，乙方司机在《进场材料验收单》上签名确认，并取一联带走，做为结算运费的依据。

六、运输责任

1、除不可抗力的原因以外，乙方在运输过程中至甲方指定到达地点前因发生交通事故或货物泄漏等造成的相关事故责任及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除此之外若产生油品数量差异由甲方押车人员自行负责，乙方不承担责任。

2、在运输过程中，因\_\_\_\_\_交通事故、相关证照不齐全、被交警查扣等影响供应情况的，乙方必须及时处理，不得影响供应，因此影响甲方生产的，乙方承担赔偿责任。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另选运输队伍。

3、乙方必须按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运输时限、到达地点等运输柴油，否则甲方有权拒收，由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4、为保证柴油质量，甲方安排人员在装油前对\_\_\_\_\_罐体内部进行检视，确保专罐专用，并随车押运。如甲方对所装油品的质量有异议或有争议时，甲方可要求油库提供当批次的油品质量化验单，如甲方仍不放心所装油品质量，由甲、乙及油库三方共同在\_\_\_\_\_出库前在车罐内取样，然后到三方认可的第三方权威机构化验，所产生费用及\_\_\_\_\_耽误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5、进入甲方施工现场到卸油罐位置的道路如出现油罐车通行困难或存在严重安全隐患，甲方必须消除安全隐患，保证乙方\_\_\_\_\_安全通行。

6、甲方卸油地的通行道路应符合油罐车安全通行要求；卸油地的设备设施应符合油罐车卸油安全操作要求，否则，乙方有权拒绝承运和卸油，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赔偿。

7、甲方一个卸油地有多个卸油点的，若距首个卸油点超过1公里之上的（以油罐车上的里程表计数为准），则按本合同第四条结算。

七、违约责任

1、本合同有效期内，双方必须信守合同。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任意条款，对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违约方需赔偿因此给对方造成的所有损失。

2、乙方司机必须积极配合甲方工作人员进行过磅及检查工作，对不积极配合计量、调度卸货、辱骂、殴打甲方工作人员的事件，以1000元/次处罚。

3、甲方提前一天申报柴油运输需求计划给乙方，乙方接到甲方运输需求计划后，应积极协调安排\_\_\_\_\_进行运输，在收到运输需求计划第二天必须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如有特殊情况，应与甲方人员积极沟通，无故逾期的以20\_\_\_\_\_\_\_\_\_元/车/天处罚，并承担由此造成的甲方损失。

4、\_\_\_\_\_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后，如未正常卸货或收货方故意延误造成卸货时间过长（正常卸货时间为2小时），甲方应按照100元/小时的标准给予乙方补偿，以此类推。

5、在符合法律和协议规定条件下的运输，由于下列原因造成货物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的，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①不可抗力；

②0#柴油本身的自然属性；

③0#柴油的合理损耗；

④甲方或收货方本身的过错。

八、其他事项

1、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行规定，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本合同未规定的事项，均遵照《\_\_\_\_\_》及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2、乙方在运输、装卸过程中需要严格按照国家有关环境和安全的规定，避免因人为因素对自然环境以及对人身安全造成损害。

3、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均可向四川省重庆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4、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中xx公司成安渝?乙方（盖章）：四川省xx公司

高速公路四川段路面工程lm2标段项目经理部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年?月?日

**运输合同简单版本篇二十一**

托运方：\_\_\_\_\_\_\_\_\_

托运方详细地址：\_\_\_\_\_\_\_\_\_

承运方：\_\_\_\_\_\_\_\_\_

收货方详细地址：\_\_\_\_\_\_\_\_\_

根据国家有关运输规定，经过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货物名称：\_\_\_\_\_\_\_\_\_;规格：\_\_\_\_\_\_\_\_\_;数量：\_\_\_\_\_\_\_\_\_;单价：\_\_\_\_\_\_\_\_\_总额(元)：\_\_\_\_\_\_\_\_\_。

第二条包装要求

托运方必须按照国家主管机关规定的标准包装;没有统一规定包装标准的，应根据保证货物运输安全的原则进行包装，否则承运方有权拒绝承运。

第三条货物起运地点：\_\_\_\_\_\_\_\_\_;货物到达地点\_\_\_\_\_\_\_\_\_。

第四条货物承运日期\_\_\_\_\_\_\_\_\_;货物运到期限\_\_\_\_\_\_\_\_\_。

第五条运输质量及安全要求\_\_\_\_\_\_\_\_\_。

第六条货物装卸责任和方法\_\_\_\_\_\_\_\_\_。

第七条收货人领取货物及验收办法\_\_\_\_\_\_\_\_\_。

第八条运输费用、结算方式\_\_\_\_\_\_\_\_\_。

第九条各方的权利义务

一、托运方的权利义务

1、托运方的权利：要求承运方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把货物运输到目的地。货物托运后，托运方需要变更到货地点或收货人，或者取消托运时，有权向承运方提出变更合同的内容或解除合同的要求。但必须在货物未运到目的地之前通知承运方，并应按有关规定付给承运方所需费用。

2、托运方的义务：按约定向承运方交付运杂费。否则，承运方有权停止运输，并要求对方支付违约金。托运方对托运的货物，应按照规定的标准进行包装，遵守有关危险品运输的规定，按照合同中规定的时间和数量交付托运货物。

二、承运方的权利义务

1、承运方的权利：向托运方、收货方收取运杂费用。如果收货方不交或不按时交纳规定的各种运杂费用，承运方对其货物有扣压权。查不到收货人或收货人拒绝提取货物，承运方应及时与托运方联系，在规定期限内负责保管并有权收取保管费用，对于超过规定期限仍无法交付的货物，承运方有权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承运方的义务：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将货物运到指定的地点，按时向收货人发出货物到达的通知。对托运的货物要负责安全，保证货物无短缺、无损坏、无人为的变质，如有上述问题，应承担赔偿义务。在货物到达以后，按规定的期限，负责保管。

三、收货人的权利义务

1、收货人的权利：在货物运到指定地点后有以凭证领取货物的权利。必要时，收货人有权向到站、或中途货物所在站提出变更到站或变更收货人的要求，签订变更协议。

2、收货人的义务：在接到提货通知后，按时提取货物，缴清应付费用。超过规定提货时，应向承运人交付保管费。

第十条违约责任

一、托运方责任

1、未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提供托运的货物，托运方应按其价值的\_\_\_\_\_\_\_\_\_%偿付给承运方违约金。

2、由于在普通货物中夹带、匿报危险货物，错报笨重货物重量等而招致吊具断裂、货物摔损、吊机倾翻、爆炸、腐蚀等事故，托运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3、由于货物包装缺陷产生破损，致使其它货物或运输工具、机械设备被污染腐蚀、损坏，造成人身伤亡的，托运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4、在托运方专用线或在港、站公用线、专用铁道自装的货物，在到站卸货时，发现货物损坏、缺少，在车辆施封完好或无异状的情况下，托运方应赔偿收货人的损失。

5、罐车发运货物，因未随车附带规格质量证明或化验报告，造成收货方无法卸货时，托运方应偿付承运方卸车等存费及违约金。

二、承运方责任

1、不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配车(船)发运的，承运方应偿付托运方违约金\_\_\_\_\_\_\_\_\_元。

2、承运方如将货物错运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应无偿运至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如果货物逾期达到，承运方应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3、运输过程中货物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承运方应按货物的实际损失(包括包装费、运杂费)赔偿托运方。

4、联运的货物发生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应由承运方承担赔偿责任的，由终点阶段的承运方向负有责任的其它承运方追偿。

5、在符合法律和合同规定条件下的运输，由于下列原因造成货物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的，承运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1)不可抗力;

(2)货物本身的自然属性;

(3)货物的合理损耗;

(4)托运方或收货方本身的过错。

第十一条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合同副本一式\_\_\_\_\_\_\_\_\_份，送\_\_\_\_\_\_\_\_\_等单位各留一份。

托运方(盖章)：\_\_\_\_\_\_\_\_\_

承运方(盖章)：\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运输合同简单版本篇二十二**

甲方：

身份证：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身份证：

(车队以下简称乙方)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保证施工中道路、取土、装车、卸土的畅通。乙方负责运输。

二、运输地：

三、要求乙方车辆：\_\_\_\_\_\_部(解放、东风王平头、斯太尔);车箱长\_\_\_\_\_米、车箱宽\_\_\_\_\_米、车箱高\_\_\_\_\_米。

四、运距：

五、运费：

六、结算方式：按车次结算，24小时结算一次(以现金方式结算)。

七、此协议双方认同，在约定时间内于年月日乙方将施工车辆安排到现场。

八、甲方负责联系住宿地方，乙方车队自己交房租。

九、甲方安排乙方工程项目收取合理的管理费：工程总费用的\_\_\_\_\_%。

十、违约罚金：乙方车队按约定到达后甲方如无工程安排，违约方应付给乙方违约金每车\_\_\_\_\_元/天。乙方车队没按约定到达工地并施工，违约方应付给甲方违约金\_\_\_\_\_元/天。

十一、此协议一式二份双方签定后具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运输合同简单版本篇二十三**

甲方（托运人）：

地址：

电话：

乙方（承运人）：

地址：

电话：

甲、?乙双方已达成协商，根据\_\_\_\_\_有关规定，订立货物运输合同，条款如下：

一、甲方将?的运输委托给乙方，合同期为?年。从?年?月?日至?年?月?日为止。

二、货物的起运地点：?到达地点：

四、甲方的义务：

4。1、甲方至少提前8小时以电话或书面传真形式向乙方发出运输指令，通知内容包含发运时间、运输方式、货物名称、数量；并准确提供发运地方和目的地址及联络方式方法等信息。如发生特殊情况，甲方在乙方派出\_\_\_\_\_前3小时有权对合理的内容进行变更。

4。2、甲方保证所托运的货物不属于国家违禁品。

4。3、甲方负责对乙方有关责任人和操作人员进行必要的运作要求培训。

4。4、因甲方交代不清而引起的无法抵达目的地或找不到收货人所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责。

五、乙方的义务：

5。1、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为其提供货物运输服务，乙方应及时操作转运货物，安全、准时、准确地将货物运至甲方指定的目的地并派送到指定地点。

5。2、司机把货物送达目的地后，若客户对货物有任何意见，司机绝对不可以与客户发生争持，应立即与乙方负责人联系，并将事件及时回报给甲方。

5。3、乙方必须严格按照附件中所列运输时间执行，若因特殊情况，货物没有按预订时间到达时，乙方应及时与甲方取得联系，向甲方汇报并进行处理。若甲方调查中发现有不合实际的情况，有权做出处罚。

5。4、乙方在承运过程中发生的货物被盗、丢失、淋湿、货损、交货不清、货物破损等，概由乙方负责。

5。5、由于自然灾害或交通事故造成货物无法准时到达，乙方必须及时通知甲方，由双方共同协商解决，若由于未及时通知甲方而造成货物过期到达，造成甲方损失应由乙方负责赔偿。

5。6、甲方若委托乙方代办货物运输\_\_\_\_\_，乙方应配合甲方进行\_\_\_\_\_，并对投保的货物承担全部的责任。

六、运输费用及结算方式：

6。1、当乙方接受甲方托运，乙方须向甲方交纳保证金。待运输业务完成后甲方会将费用一次性付清给乙方。

6。2、运费按收货方实际承运货物的里程及重量计算。

七、甲方交付乙方承运的货物均系供应客户的重大生产资料，乙方对此应予以高度重视，确保货物按期运达。非因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造成货物逾期运达的，如客户追究甲方责任，乙方应全额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因发生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造成货物无法按期运达目的地时，乙方应将情况及时通知甲方并取得相关证明，以便甲方与客户协调。

八、运输过程中如发生货物缺失、短少、损坏等问题，乙方应按照以下标准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8。1、货物丢失或无\_\_\_\_\_常使用的，按300元/吨照价赔偿。

8。2、货物修理后可以正常使用且客户无异议的，赔偿修理费（包括换件费用、人工费及修理人员的往返差旅费等）。

九、出现合同第七条情况导致货物逾期运达的，乙方除按该条规定承担责任外，还应当同时执行本合同第六条的规定。

十、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持一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